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2月22日下午16:00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徐冬坚、姚刚、蒋磊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迎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现场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下统称“闲置资金”），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来资金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超募资金1.2亿元及闲置自有资金2亿元择机购买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需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闲置资金可滚动使用，滚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

宜。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为授予日。

关联董事朱德永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2 日